

【中华治水典籍备要】

zhonghua zhishui dianji beiyao

再续行水金鉴

运河卷

3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史研究室编校

湖北人民出版社

水利部治水方略与水旱灾害基础信息项目资助
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资助

zaixu xingshui jinjian

再续行水金鉴

运河卷

3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史研究室编校
湖北人民出版社

再续行水金鉴
PDG

目 录

运河述略.....	1
运河一	
嘉庆二十五年（1820 年）	1
道光元年（1821 年）	5
运河二	
道光二年（1822 年）	36
运河三	
道光三年（1823 年）	79
运河四	
道光四年（1824 年）	124
运河五	
道光四年（1824 年）	159
运河六	
道光五年（1825 年）	186
运河七	
道光五年（1825 年）	207

运河八

道光五年（1825 年） 233

运河九

道光六年（1826 年） 258

运河十

道光六年（1826 年） 286

运河十一

道光七年（1827 年） 312

运河十二

道光八年（1828 年） 362

运河十三

道光九年（1829 年） 400

运河十四

道光十年（1830 年） 431

运河十五

道光十一年（1831 年） 455

运河十六

道光十二年（1832 年） 504

运河十七

道光十三年（1833 年） 530

运河十八

道光十四年（1834 年） 561

运河十九

道光十五年（1835 年） 595

运河二十

道光十五年十月至十六年（1835—1836 年） 621

运河二十一

道光十七年(1837年) 652

道光十八年正月至八月(1838年) 667

运河二十二

道光十八年九月至十二月(1838年) 684

运河二十三

道光十九年(1839年) 711

运河二十四

道光二十年(1840年) 741

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 757

运河二十五

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 769

运河二十六

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 797

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 805

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 813

运河二十七

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 821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 828

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 836

运河二十八

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 855

道光三十年(1850年) 872

运河二十九

咸丰元年(1851年) 883

咸丰二年(1852年) 891

咸丰三年 (1853 年)	897
咸丰四年 (1854 年)	900
咸丰五年 (1855 年)	902
咸丰六年 (1856 年)	905
咸丰七年 (1857 年)	908
咸丰八年 (1858 年)	910
咸丰九年 (1859 年)	913
运河三十	
咸丰十年 (1860 年)	935
咸丰十一年 (1861 年)	953
运河三十一	
同治元年 (1862 年)	965
同治二年 (1863 年)	982
同治三年 (1864 年)	984
运河三十二	
同治四年 (1865 年)	991
同治五年 (1866 年)	1006
运河三十三	
同治六年 (1867 年)	1022
同治七年 (1868 年)	1029
运河三十四	
同治八年 (1869 年)	1047
同治九年 (1870 年)	1063
运河三十五	
同治十年 (1871 年)	1085
运河三十六	

同治十一年 (1872 年)	1112
运河三十七	
同治十二年 (1873 年)	1140
运河三十八	
同治十三年 (1874 年)	1175
运河三十九	
光绪元年 (1875 年)	1202
运河四十	
光绪二年 (1876 年)	1229
运河四十一	
光绪三年 (1877 年)	1253
运河四十二	
光绪四年 (1878 年)	1283
运河四十三	
光绪五年 (1879 年)	1308
运河四十四	
光绪六年 (1880 年)	1348
运河四十五	
光绪七年 (1881 年)	1384
运河四十六	
光绪八年 (1882 年)	1419
运河四十七	
光绪九年 (1883 年)	1441
运河四十八	
光绪十年 (1884 年)	1463
运河四十九	

光绪十一年 (1885 年)	1504
运河五十	
光绪十二年 (1886 年)	1535
运河五十一	
光绪十三年 (1887 年)	1563
光绪十四年 (1888 年)	1583
运河五十二	
光绪十五年 (1889 年)	1598
光绪十六年 (1890 年)	1609
运河五十三	
光绪十七年 (1891 年)	1634
运河五十四	
光绪十八年 (1892 年)	1657
光绪十九年 (1893 年)	1674
运河五十五	
光绪二十年 (1894 年)	1699
光绪二十一年 (1895 年)	1712
运河五十六	
光绪二十二年 (1896 年)	1727
运河五十七	
光绪二十三年 (1897 年)	1745
光绪二十四年 (1898 年)	1760
运河五十八	
光绪二十五年 (1899 年)	1775
光绪二十六年 (1900 年)	1788
运河五十九	

光绪二十七年 (1901 年)	1796
光绪二十八年 (1902 年)	1803
运河六十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年)	1819
光绪三十年 (1904 年)	1833
光绪三十一年 (1905 年)	1836
运河六十一	
光绪三十二年 (1906 年)	1842
光绪三十三年 (1907 年)	1846
光绪三十四年 (1908 年)	1856
运河六十二	
宣统元年 (1909 年)	1866
运河六十三	
宣统二年 (1910 年)	1887
宣统三年 (1911 年)	1903
运河附编一	
清光绪会典运河图说 直隶、山东、江苏、浙江 ...	1908
清光绪会典运河及官守修防	1926
清光绪会典事例 直隶山东坝闸做法 (直隶石坝 山东石坝及拦汶大坝)	1930
户部漕运全书运河考 总考 续考 浙江运河考	1934
运河附编二	
畿辅通志北运河水道及堤坝闸洞 (附榆河大通河 堤闸堰坝)	1937
运河附编三	
畿辅通志南运河水道及堤坝 (附海河诸闸)	1960

运河附编四

- 畿辅通志滦沔水道 1982

运河附编五

- 畿辅通志大清河水道（附官守） 2001

运河附编六

- 包世臣复吴提刑书论直隶省水利
（道光二年十二月） 2027
程含章论漳河不宜筑堤书（道光二年） 2029
吴邦庆畿辅水道管见（道光四年后） 2031

运河附编七

- 崔乃鞏直隶五大河说（光绪初年） 2050

运河附编八

- 于振宗直隶河防辑要暨官守（光绪中） 2081
山东通志运河沿革 2085
山东运河道册载所属运河官员并经管各项事宜 2089
范本礼汶卫济运论 2095
丁显河运刍言 2096

运河附编九

- 包世臣南河杂说暨闸河日记（道光中） 2111

运河附编十

- 陈宗起陈文述范玉琨曾国藩丁显江北运河各篇
（道光中） 2141
包世臣陈宗起陆献江南运河各篇（道光中） 2153

运河二十七

道光二十六年（1846 年）

1. 正月壬戌（初六日），谕内阁。前据潘锡恩奏：查明运河中河两厅纤堤，仍恳拨银赶办。当交户部再行议奏。

兹据户部查议具奏，均著照所请办理。此案工程为漕运往来要道，既须及早增培，自应准其如数拨给。惟南河每年部拨各款，为数已巨。非惟备抢险之需，兼以储岁修之用。嗣后遇此等工程，即于岁拨各款内，按年择要修理，毋致堤工日形残缺，另行请拨。

——《清宣宗实录》

2. 二月甲午（初八日），修山东运河、洳河、浦河、上河、四厅堤坝闸座，从河道总督钟祥请也。

——《清宣宗实录》

3. 是月十二日，李星沅奏：为验收徒阳运河小挑工程，并催提重运漕船渡江事。

窃照镇江府属丹徒、丹阳运河，为江浙漕船经由要路，道光二

十五年，轮届小挑。适冬令水耗，空船改由横闸。臣甫行抵镇江，先将江口大坝，督令签桩。并亲勘运河浅涸处所，飭委候补知府李正鼎等，会督该府县核实估挑。并委署常镇道陈曦，就近复勘，赶煞尾坝，业将勘估工段银数，奏蒙圣鉴在案。新正天气晴霁，按日工程。向来挑河人夫，均由县差夫头承雇，每多克扣工资，夫不足额，以致挑工迟缓。此次经臣预定章程，严飭该道府暨印委各员，破除积弊，实力督挑。查有夫数短缺，即行重惩补足。旋据禀报各工完竣。臣于二月初一日，自苏起程驰赴工次。由丹阳至江口，逐段量验。所挑宽深丈尺，均与原估相符。捞浅各工，亦皆如式。据委员等面禀，间段挑出石碑木桩等物，实从前所未见。询之附近居民，众论僉同。全工验毕后，随于二月初四日将江口大坝，启放铺水，目击江流下注，势甚通畅。所有派列首进之风中常帮重运漕船，先已开抵坝口。当经催令出江，扬帆北上。仍飭该道府，严督该县等，将蓄水济运事宜，随时认真筹办。如重运一律迅速，再当查照前奏，择其尤为出力者，据实奏请恩施。臣即自镇回苏，催提在后各帮，赶紧跟接兑开。

——《李文恭公奏议》

4. 四月初一日，李星沅奏：为苏省重运漕船，全数催过浒墅关，陆续渡江北上。并提浙江漕船，跟帮前进事。

窃照本年起运漕船，节次钦奉谕旨，赶早兑开。臣于上冬抵任后，即经钦遵通飭严督县帮，随征随兑，随兑随开，不准稍有稽滞。嗣于本年二月初四日，徒阳运河开坝。臣亲诣京口，即将首帮催令出江。匝月以来，迭飭该管道府，及遴委干员，将在后各帮，上紧催趲。务令破除积习，尽力提前。

兹据苏州府等禀报，截至三月二十四日，苏、松、太三属，漕白粮船，均已全数趲过浒墅关。比较上年四月初八日扫数出关之

期，计早十四日，其浙省重运首帮，亦即挽入苏境。各帮俱衔尾遄行。经臣委员分投平望一带，梭织提催，跟艚北上。并据镇江府等折报：截至三月二十八日止，共已渡江船九百三十只。臣现仍严飭沿途文武印委各员，逐程认真催趲，无分雨夜，加紧行走。

——《李文恭公奏议》

5. 是月庚子（十五日），修直隶通州运河闸座，并改建石桥，从仓场侍郎德诚等请也。

——《清宣宗实录》

6. 是月二十六日，李星沅奏：为恭报江浙两省重运漕船，扫数渡江完竣日期事。

据镇江府县先后禀报：苏省重运船只，截至四月初四日，扫数渡江。比较二十四五两年，计早十三日及十八日不等。其浙省帮船，亦已陆续放渡。统计江浙两省漕白粮船六十三帮，共二千零四只，于四月十七日，全数挽抵江口。连值西风顶阻，二十四日始行趲渡完竣。比较道光二十三年，计早十一日。比较二十四五两年，计早五六日不等。

臣查本届苏松漕务，力求赶早。虽春间雨多晴少，又自粮艘起运，河湖屡次守风。而全帮渡江抵坝日期，合上届核计，均属有速无迟。现仍飞飭淮扬一带催漕各员弁，押催浙省帮船，迅即抵坝渡黄。

——《李文恭公奏议》

7. 五月丁卯（十三日），修山东运河、洳河、捕河、泉河四厅堤坝各工。从河道总督钟祥请也。

——《清宣宗实录》

8. 是月壬申（十八日），浚山东东平州淤垫河道，从巡抚崇恩请也。

——《清宣宗实录》

9. 是月甲申（三十日），谕军机大臣等。程裔采奏，卫河水浅，豫筹济运等语。据奏卫水济运，向定章程，五月十五日以前，三日济运，一日灌田。以后听民使用。惟设立灌塘之法，势不能于五月十五日以前，扫数出闸。现在卫河水弱，仍须先畅正流，以济漕运。旁分余水，以溉农田。著河南巡抚，迅即分飭地方河工各员，将卫水出源之丹河、洹河等处官渠，全行启放。俾众流汇合，庶运船入卫，随到随行，不致有所阻滞。将此谕令知之。

——《清宣宗实录》

10. 闰五月戊申（二十四日），谕军机大臣等。都察院奏，江苏廩生耿尚义等，呈请修复河防，已明降谕旨，交该督等查核办理矣。此案该生等呈诉六塘河堤工冲溃，各州县连年被水。上年赴省控案，呈请借帑兴修。案经委员迭次勘估，尚未开工等情。该处为宿迁等六州县田产所系，如有应行修复之处，自宜赶紧筹办。著壁昌、潘锡恩等，审度情形，查核办理。该生等所递钞案二本，图说一纸，著发给阅看。将此谕令知之。

——《清宣宗实录》

11. 八月谕。壁昌等奏：遵查河道堤工，请借款挑筑一案。江南海州等县境内六塘河并蔷薇河淤垫冲缺，田禾受淹，于运道宣防，大有关系。自应赶紧挑筑。所有估需银十三万两，著准其在于军需余剩款内，照数借拨。

——民国《沭阳县志稿》

《县志稿》又载，增培北六塘北堤，并增培总六塘及南六塘南堤，修鸡心滩南北两堰，（即南天塘北堤北六塘南堤）又因下滩地势较卑，奏于扁担沟东估筑南北拦堰一道，以束出槽之水。

12. 九月壬辰（初十日）谕。近年重运漕船不能如期抵坝，以致到通归次，兑受新漕，节节耽延。总缘各该督抚不肯破除情面，实力催趲所致。现已节逾霜降，水势日消。况本年因运河浅阻，江广各帮，即在安陵剥运，抵通更行迟滞。若不赶紧催趲，及早归次，倘误新漕受兑，关系非轻。著漕运总督及沿途各督抚分饬严催，务使连樯南下，衔尾遄行，如期归次。来年新漕，尤当赶紧办理，按限兑开，统限于四月初十日以前，全数趲至清江，克期抵坝，以便渡黄北上。倘意存怠玩，视为具文，仍致临事周章，有逾例限。定将该漕督及各督抚，严行惩处。

——《清宣宗实录》

13. 十一月戊子（初七日）谕。前据潘锡恩奏：中河厅估建滚水石坝，并拆修双金闸要工一折，当交户部议奏。

兹据该部奏称：滚水坝为漕船往来要道，且事属创建，应准其拨银十一万两，责令该河督赶紧兴办。至拆修双金闸一款，此项工程，曾于道光十四年经张井奏请估修，户部驳令归入常年另案款内动用。该河督自应遵照前案，不得再行请拨。嗣后如有应修各工，若非必须请拨之项，著一概裁归常年抢修项下报销，以符定制。

——《清宣宗实录》

14. 是月戊戌（十七日），修山东运河厅蜀山湖，泉河厅汶河碎石堤工，并戴村坝残塌堤工。从河道总督钟祥请也。

——《清宣宗实录》

15. 是月戊申（二十七日），浚山东上河、捕河、运河、洳河四厅属河道，从河道总督钟祥请也。

——《清宣宗实录》

16. 十二月辛未（二十日），修直隶温榆河果渠村坝埽各工。从总督讷尔经额请也。

——《清宣宗实录》

17. 是月甲戌（二十三日）拨山东藩库银一万四千一百八十两有奇，备冬挑运河工需。从河道总督钟祥请也。

——《清宣宗实录》

18. 是年谕。杨殿邦奏：卫河水浅，请飭令挑捞等语。卫河向易浅阻，据称：现在存水过浅，即漕船全数起剥，当难浮送。东境各湖存水，均属无多，难资接济。亟应赶紧挑浚。著河东河道总督山东巡抚，迅飭该管道厅州县，务将河道浅涩之处，捞挖深通。一面疏浚泉源，收蓄湖水。

——《户部漕运全书》

19. 是年分，运河道属，奏办另案各工，共用银九万八千三百六十六两一钱六分四厘。咨办各工，共用银一万三千八百二两七钱八厘。

——《社会研究所抄档》

20. 是年，直东会奏。故城河道原四十八里。嗣因年久套刷，

河身日形弯曲，节次增长八十一里一百二十步。议将自果子口起至白马庙止，计长四十三里一百二十步剥船事宜，归山东武城县经管。其白马庙起，至孟家湾止，计长三十八里剥船事宜，归山东恩县经管。所有修防堤岸，捞浅催船，及漕船遇有失风失水，并命盗疏防，一切事宜，仍归故城照旧管辖开报。

按道光二十六年奏案，八十二里百二十步，迄今同治癸酉，几三十年，河湾冲刷，当更有增减。如郑镇东三大曲，每曲约十里，狭处不过数武。舟行至此，望武城之苏家楼。再行十里，仍归故处，望苏家楼。再行十里，仍归故处，苏家楼犹在望中。故名三望。咸丰初年，二望三望，被异涨冲断，河水直下，约省水程十里。现在境内河道，自郑家口至城约七十里，差为近之。

是年六月初十日，故城县郑家口南头徐家庄漫口，系七月十五日开工，二十五日合龙，八月初四日工竣。县令俞飞鹏承修。

——《故城县志》

21. 是年，宁阳县决堙城石梁等口。

——《宁阳县志》

22. 是年，淮安府知府福祿，于白马湖之北，筑太平南堤。东西长三十余里，后名福公堤。

——民国《续纂山阳县志》

23. 是年，高邮州运河，七月初五日，水长一丈四尺五寸，启车逻坝。初六日，启中坝。初八日，一丈四尺二寸，启新坝。

——光绪《再续高邮州志》

24. 是年，建甘泉县董家沟木桥。同时建廖家沟木桥矾心二